## 附件2：

郴州市律师协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提交2017年2月24日市律协五届六次理事会审议）**

**市律师协会会长 曾垂安**

**（2017年2月24日）**

各位理事：

根据《郴州市律师协会章程》的规定，我受会长办公会的委托，向理事会报告律师协会2016年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应邀出席会议的领导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年来，郴州市律师协会在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和悉心关怀下，在市司法局党组的正确领导和上级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在各位理事的大力支持下，我们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法治信念教育和诚信建设为抓手，以制度建设和机制保障为先导，以创新业务指导和服务方式为助推，以提升行业凝聚力和影响力为目标，全面推动郴州律师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全面服务于法治郴州、平安郴州建设，全面提升全市律师的执业素养和服务能力，取得了较好的成效。现将全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目前，我市共有律所42家，其中市中心城区23家，县市19家；律师835人（含法援律师和实习人员）。全市律师共办理刑事辩护和代理案件1186件，民商事代理案件5593件、行政代理案件233件，非诉讼法律事务603件，法律援助案件933件，义务法律咨询千余件，担任常年法律顾问1149家，各项指标较2015年均有一定幅度提高。

2016年工作回顾

一、充分发挥律师职能作用

**1、服务经济发展**

大力开展“万众创新，大众创业”专项法律服务活动，充分发挥律师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职业特色，协助配合市局，组织律师事务所到郴州市经济开发区开展了全民创新创业专项法律服务活动，建立了律师服务园区联系点制度，深入开展法律服务进园区活动，组织律师对320家中小微企业开展了免费体检工作，出具法律意见书382份，防范法律风险118起。

**2、推动法治建设**

继续协调健全市县两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法律顾问制度，进一步扩大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覆盖面；引导律师全程参与政府法律事务，进一步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实质性作用。

继续推动律师担任企业、村居、社会组织法律顾问工作，在全市2101个村（社区）建立工作联系点，选聘优秀律师全面开展“一村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在为群众普及法律知识、提供法律帮助和“三农”法律服务的同时协助政府科学有序、积极稳妥地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作出了贡献。

指导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以及立法专家库成员律师积极参与地方立法，助推地方立法的科学性。积极向人大内司委汇报衔接，定期召开律师座谈会，听取律师意见，安排立法专家库成员律师于16年5月、7月、9月多次参与地方立法座谈研究及专家论证，为我市立法工作提供了专业的业务支撑。

**3、维护社会稳定**

组织全体会长赴兄弟市州（常德、张家界）学习考察，在原有组织全市律师参与化解处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法援中心“12348”值班接待、领导接访活动的基础上，积极协调财政部门将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律师工作经费及工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或政府购买服务目录，指导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确保该项工作有序开展。组织律师积极参与市局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为特殊人群开展权益保障公益活动，为基层群众提供法律咨询解答、法律知识宣传等服务，有效化解和预防社会矛盾纠纷。

二、大力加强律师队伍建设

**1、突出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

协助市局组织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主任开展专题培训，组织律师认真学习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全国律师工作会议、全省律师工作会议精神，强化律师队伍思想政治建设。

认真落实《湖南省律师事务所党组织考核评价办法》，加强律师事务所党组织建设和律师党员的管理，深入实施律师行业党建“双培”工程，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优秀党员律师的示范带动作用。

创新形式、丰富载体，深入开展全面依法治国教育，组织律师学习省、市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增强全市律师推进法治郴州建设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进一步加强党建工作，律师管理平台的党员信息已全部录入完毕，并要求党员律师将组织关系转入律协党总支或各个支部。目前，全市党员律师89个，党总支1个，党支部7个。新成立了人和人（郴州）律师事务所党支部。星河律师事务所、奋斗者律师事务所党支部正在筹建阶段。

**2、提升律师业务能力和执业水平**

坚持以律师实务问题为导向，科学制定律师业务培训课程，有针对性地开展业务培训和专业活动，举办高质量的业务研讨会或学术交流，提升律师拓展创新法律服务的能力。根据律师的需求，结合县域律师的业务特点，为县域律师的业务培训创造条件。结合律师培训实际，先后邀请省律协会长李德文，“中国法治三老”之一、著名法学家李步云教授，省律协婚姻家庭委委员、长沙市律协婚姻家庭委主任、“艳妹子普法秀”创始人张艳律师进行精彩法学讲座，大大提高了律师队伍业务素养。

指导律师积极参与点睛网、中国律师培训网远程培训，为全市律师提供多种培训途径。鼓励、推动律师参加各种学历教育、进修，优化知识结构，进一步提高综合素养。

**3、强化律师队伍职业道德建设**

结合全省律师工作专项监督检查工作，开展全市律师工作专项检查，指导律师事务所加强职业道德建设自查自纠并督促律所整改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

将律师职业道德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加强对律师服务质量的监管，促进律师事务所、律师诚信执业。

**4、发挥律协专业委员会能动性**

主动与郴州市法学会对接，成立了郴州市民商事、刑事法学研究会。积极参与市法学会组织的各项活动，其中我市律师曹海飞、郭华军、曾向前代表郴州市法学会撰写的论文荣获全国“泛珠三角法学论坛”二等奖，并作为湖南省唯一的获奖代表在该论坛上发言。刑事专业委员会定期进行学习，组织律师开展专题调研和学习讲座，在首届公诉人与律师论辩赛时，刑专委组织人员对辩论案例进行专题讨论，为比赛提供了专业的后援保障，上半年专门赴常德开展了学习交流活动。婚家委主动与市妇联对接，开展“家庭律师进社区”律师专题讲座走进全市各个社区。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和运用业务研究，新增设知识产权法律事务专业委员会，指导律师服务我市创新驱动发展，开展了座谈、调研等活动，并形成调研报告。民商委、法律顾问委、公司法务委、劳动社会保障委、婚家委、奖惩委、女律师专门委员会等积极主动参加省律协组织的专题学习调研活动。积极组织律师参加中南六省律师论坛活动，曾向前、许春艳律师撰写的论文被收录到中南六省论文集。

**5、加强律师文化建设**

营造积极向上的律师文化氛围，组织律师开展各类文体活动，增进了律师间的沟通交流，增强了律师的团队协作意识和集体荣誉感。3月组织女律师到和平村欢度“三八妇女节”，5月组织到永兴开展青年律师主题活动，7月开展红色文化行“七一”活动，10月组织律师参加全省律师篮球赛并取得优异成绩。

三、不断改善行业发展环境

**1、推动落实行业政策保障措施**

进一步完善我市高校毕业生见习基地建设，将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申报工作作为秘书处日常工作之一，为符合条件的见习人员争取申领政策补贴，提供更好的成长环境。上半年成功申报第一批符合条件的见习人员，见习补贴已按1130元/月全额及时发放到位。加强与人社部门的沟通协调，逐步推动律所购买社会养老保险等。

积极争取省律协的支持，重点扶持青年律师成长，帮扶困难律师，关怀老律师生活。上半年，组织全市律师为患重病律师捐款。春节前对困难律师慰问走访，争取省律协公益基金为两名困难律师分别送去一万元和五千元慰问金。引导律所为青年律师提供基本工作、住宿条件等保障，引导老律师“传帮带”。组织青年律师参加市人大开展的案件评查、座谈，代表律协与市检察院开展公诉人团体论辩赛，参加全省青年律师篮球赛，对积极参加律协活动，主动承担行业责任的青年律师，协会优先推介其作为代表、委员、人民监督员及行业领军人才的候选人员。

**2、全面提升律师行业社会影响力**

进一步优化郴州律师协会官网，增强网络宣传的时效性和针对性，提升我市律师行业内宣传效果。

主动向党委政府汇报工作动态及成效，提高党委政府、政法部门及有关单位、社会各界对律师行业的关注和支持，进一步发挥律师服务法治郴州建设的职能作用，提升律师社会影响力。

加强与《法制日报》、《郴州日报》、法治湖南网、郴州电视台等报纸、网络、电视媒体的合作，通过律师参与“郴州说法”等互动栏目、参与法律援助等方式，在服务广大民众的同时彰显我市律师服务法治建设、履行社会责任的正面形象。

9月—10月，精心筹备并成功举办郴州市第一届公诉人与律师团体论辩赛预决赛，提升了律师的正面形象，拉近了律师与公诉人的密切联系。

**3、着重加大推介律师参政议政力度**

着重推介律师加入代表、委员行列，扩大郴州律师在全市的影响力，培养律师参政议政能力。在市局和市律协的共同努力下，我市律协队伍共推介市党代表1名，市人大代表1名，市政协委员5名及县市区代表或委员21名，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7名。我市律师参政议政能力不断增强，政治地位逐渐提升。

四、进一步强化行业自律管理

**1、加强律师行业纪律惩戒工作**

加强行业惩戒工作与司法行政机关行政处罚工作的衔接配合，确保投诉渠道的畅通和行业处分与行政处罚的一致性。

参与全省律师协会惩戒工作调研，完善我市律师行业惩戒工作机制，建立投诉来访登记台账，做到件件有记录，案案有回应。2016年实现全年零有效投诉。

**2、加强以诚信建设为重点的律师行风建设**

积极借助省司法厅“如法网”平台，进一步完善律师诚信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及时更新和披露律师事务所、律师的诚信信息，加大社会公众对律师的监督力度。

严格落实重大事项报告和利益冲突审查的规定，认真做好重大群体性、敏感案件代理的监管引导工作，加强对律师事务所、律师执业行为的监督。

加大对律师事务所、律师先进典型的宣传力度，在全市律师行业形成依法依规诚信执业的良好氛围。

**3、完善律师执业年度考核和实习人员管理工作**

全面运用如法网平台开展律师年度考核工作，强化了律师协会在律师执业年度考核工作中的作用，严格履行了对律师、律所的监督、指导、管理职责。

认真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申请律师执业人员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严格实习人员品行审查，采用审查资料和集中面试的方式严格实习考核，为律师行业发展培养高质量的后备力量。

**4、推动律师事务所的规范化管理和品牌化建设**

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司法厅《关于加强律师事务所管理的规定》，加强对律师事务所管理、建设的研究指导，完善以人员管理、质量控制、收益分配为重点的内部运行机制。引导律师事务所从办所理念、服务理念等方面抓好文化建设，打造符合本所发展的个性化品牌律所，提供品牌法律服务。人和人（郴州）律所开展律所联谊、青年律师演讲、拓展等方式；志浩所开展公益服务、对接帮扶、以党建促所建等方式；福城所以资深律师传帮带方式；奋斗者所开展律师家庭旅行及文体活动等方式；星河所以律师团体专业发展方式来丰富律所及律师们的文化生活。继人和人（郴州）律所依托总所助推分所发展和志浩所打造优秀县域和省级示范律所特色之后，福城所坚持示范所规范化管理，星河所探索团队专业化发展道路；锐鹏所走公司化运营模式。

组织律师事务所积极参加全省示范所创建活动，扎实推进新常态下律师事务所的专业化、品牌化、信息化建设，提升我市律师事务所的竞争力和影响力，福城、志浩律师事务所荣获湖南省优秀律师事务所殊荣。

组织律师事务所开展多层次的对外交流，推动律师事务所特别是个人所、中小型合伙所的转型发展。组织全体理事赴西宁、兰州考察，学习借鉴外省市律师事务所发展模式和法律服务及律师工作的成功经验。

五、加强律师执业权利保障工作

**1、推动已有规定、制度落实**

“两高三部”的规定在我省落地后，为有效保障我市律师立案、审判、执行各个环境的执业权利，结合我市实际，秘书处起草了维权相关文件，市司法局与市中院正在沟通确定联合下文事宜。

协助配合律师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完善，研究解决影响律师执业的普遍性问题。

**2、推动构建司法人员与律师新型良性互动关系**

建立健全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8月邀请检察院检察长、法院院长进行专题讲座，促进了律师与法院、检察院的良性互动。推动建立与市公、检、法机关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通过开展座谈、维权接待对接等形式，进一步加强了律师与司法人员的沟通交流，推动解决律师“新三难”、“老三难”问题。5月、6月组织律师采取案件评查及律师座谈等方式先后参加省、市人大对我市民事审判活动及行政诉讼法实施情况的调研。

六、推动律师行业健康协调发展

健全完善市律协会长、副会长联系县所制度，加强对县域律师事务所和律师的指导和管理，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提升县域律师服务基层、推动法治建设的能力，促进县域律师行业健康发展。由分管领导带队，会长、副会长们到桂阳、嘉禾、临武、汝城、桂东等县域律师事务所深入了解情况,帮助扶持县所面临的问题和困难。

各位理事：过去一年市律协成绩的取得，是各级领导强有力领导的结果，是全市广大律师协同进步、大力支持的结果，凝结着各位理事和市律协秘书处各位同志的心血和汗水。在此，我代表郴州市律师协会向各位理事、各位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市律师行业仍面临一系列突出问题和挑战，仍需要付出更大的努力和作为：比如，律师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工作体系和机制有待完善；律协谋划全局、抢抓机遇、引领发展的能力有待提高；律师执业环境有待改善；行业自律管理和水平需要进一步提高；律协对外宣传联络有待加强；律协秘书处的服务能力、机制活力、工作创新力需要下大力提高。我们必须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准确把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对律师法律服务的新要求、新期待，积极回应广大律师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努力破解行业发展中的难题，无愧于时代，不辜负使命。

2017年工作设想

2017年，市律协工作的总体思路是：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按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的部署和省司法厅、省律协、市司法局的工作要求，着力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加强律师队伍建设，强化行业自律管理，规范律师执业行为，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务。

一、推动律师在“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中有新作为

引导律师服务改革创新,为我市经济建设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配合市局深入开展相关活动。引导律师服务升级版“法治郴州”建设，全面促进我市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积极组织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引导律师服务小康社会建设，积极参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组织律师深入贫困地区开展法律宣传、法制讲座、扶贫助学等活动。

二、着力在保障律师执业权利方面有新突破

积极协调开展制度维权，协调公、检、法机关建立常态化的专项监督检查工作机制。及时有效开展个案维权，继续健全完善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快速反映机制和救济机制，进一步加强与本省和外省（区、市）律师协会的沟通协作。深入推动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进一步加强律协与公、检、法机关的沟通协调，深化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

三、努力在规范行业自律管理工作上有新成效

切实规范律师执业行为，贯彻落实司法部修订后的《律师执业管理办法》，规范律师的执业行为。加强律师事务所规范化建设，有效落实司法部修订后的《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省厅《关于加强律师事务所管理的规定》，完善律师事务所内部管理运行机制。严格律师行业纪律惩戒，健全完善投诉受理、调查、听证处理工作程序，提升全市惩戒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和协调性。完善律师执业年度考核和实习人员管理工作，严格实习考核，为全市律师行业发展培养高质量的后备力量。

四、致力在推进律师队伍建设中有新成果

加强律师业务能力培养，加强专业委员会建设，深入开展专题讲座。深入实施行业领军人才工程，配合省律协、市司法局完成领军人才培养对象补充申报工作。强化律师职业道德教育，抓好行业党的建设工作，提升律师参政议政水平。

五、全力在改善行业发展环境上有新进展

有效规范法律服务市场，协调落实政策保障措施，努力改善业内民生，全面提升行业形象，引导律师积极开展法制宣传、法律咨询、法制讲座、扶贫助学等公益活动，提升律师的社会责任意识，加大律师正面形象宣传力度。

六、努力在协会自身建设方面有新提升

加强协会组织建设，不断提升秘书处的参谋、协调、服务、执行能力。提升协调交流能力，加强与政法各家和有关部门的有效沟通，增进与外地协会、其他行业协会的交流。

七、塑造律协党委、律协班子换届新形象

全面完成律协党委、律协班子换届工作。选拔一批高学历、高素质、业务能力强、品德优秀的律师进入新的律协党委、律协班子队伍。